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10)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49)

聯合公佈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上市證券

出售事項I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加富信貸（時富投資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於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8,8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出售總共52,000股東方海外股份。

出售事項II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時富三和金銀業（時富金融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時富投資透過時富金融持有的一間附屬公司）於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10,3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出售總共60,500股東方海外股份。

上市規則項下之涵義

時富投資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合併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合併計算）構成時富投資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時富金融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II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II構成時富金融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出售事項I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加富信貸（時富投資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於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8,8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出售總共52,000股東方海外股份，將在結算時以現金收款。

由於出售事項 I 乃於公開市場進行，已出售股份 I 的對手方身份未能確認。據時富投資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已出售股份 I 對手方及已出售股份 I 對手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時富投資及其關連人士以外之獨立第三方。

出售事項II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時富三和金銀業（時富金融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時富投資透過時富金融持有的一間附屬公司）於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10,300,000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出售總共60,500股東方海外股份，將在結算時以現金收款。

由於出售事項 II 乃於公開市場進行，已出售股份 II 的對手方身份未能確認。據時富投資董事及時富金融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已出售股份 II 對手方及已出售股份 II 對手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時富投資及時富金融及彼等各自關連人士以外之獨立第三方。

有關東方海外之資料

東方海外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責任公司，而東方海外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編號：316）。其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東方海外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貨櫃運輸及物流服務。

以下東方海外集團財務資料摘錄自東方海外之刊發公佈：

	截至二零二二年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百萬港元	百萬美元	百萬港元
收入	19,820	154,596	16,832	131,290
除稅前溢利	10,028	78,218	7,337	57,229
年內溢利	9,966	77,735	7,128	55,598

根據東方海外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之二零二二年業績公佈，東方海外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13,439,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04,824,000,000港元）。

有關時富投資、時富金融、加富信貸及時富三和金銀業之資料

時富投資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時富投資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a)零售管理業務，包括透過於香港之「實惠家居」、「家匠TMF」、「SECO」、「Pricerite Food」及「Pricerite Pet」等多元品牌連鎖店銷售傢俬、家品、家電、食品及寵物用品；(b)為基金投資者提供資產管理服務；(c)透過時富金融提供金融服務；及(d)一般投資控股。有關其他資料，請瀏覽www.cash.com.hk。

時富金融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時富金融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a)提供網上及傳統之證券、期貨及期權，及一般和人壽保險、互惠基金及強制性公積金產品之經紀業務；(b)債券及股票投資及衍生工具之自營交易；(c)提供保證金融資及貸款服務；及(d)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有關其他資料，請瀏覽 www.cfsgh.com.hk。於本聯合公佈日期，時富金融由時富投資間接擁有約60.49%權益。

加富信貸為時富投資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貿易。

時富三和金銀業為時富金融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時富投資透過時富金融持有的一間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貿易。

進行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之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用途

時富投資集團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售股份I及已出售股份II之總賬面值約為15,900,000港元。由於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時富投資集團預期將確認溢利淨額約3,200,000港元，乃根據已出售股份I及已出售股份II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賬面值與已出售股份I及已出售股份II之總出售價連同印花稅和相關費用之間的差額計算。

由於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均於公開市場並以當時的現行市價進行，時富投資董事認為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之條款屬公平合理。鑑於最近香港股市波動及當前市場氣氛，時富投資董事認為，採取審慎的投資策略，變現其對東方海外股份的投資以提高時富投資集團的資金流動狀況是有利的。時富投資集團擬將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的所得款項用於一般營運資金或其他合適的投資機會。經考慮上述因素，時富投資董事認為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符合時富投資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時富金融集團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售股份II之賬面值約為8,500,000港元。由於出售事項II，時富金融集團預期將確認溢利淨額約1,700,000港元，乃根據已出售股份II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已出售股份II之出售價連同印花稅和相關費用之間的差額計算。

由於出售事項II乃於公開市場並以現行市價進行，時富金融董事認為出售事項II之條款屬公平合理。鑑於最近香港股市波動及當前市場氣氛，時富金融董事認為，採取審慎的投資策略，變現其對東方海外股份的投資以提高時富金融集團的資金流動狀況是有利的。時富金融集團擬將出售事項II的所得款項用於一般營運資金或其他合適的投資機會。經考慮上述因素，時富金融董事認為出售事項II符合時富金融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項下之涵義

時富投資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合併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I及出售事項II（合併計算）構成時富投資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時富金融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II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II構成時富金融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聯合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時富投資」	指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編號：1049），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為時富金融之控股公司
「時富投資董事」	指	時富投資之董事
「時富投資集團」	指	時富投資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時富金融集團
「時富三和金銀業」	指	CASH Trinity Bullion Limited（時富三和金銀業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時富金融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時富投資透過時富金融持有之一間附屬公司
「加富信貸」	指	Cashflow Credit Limited（加富信貸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時富投資之全資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	指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編號：510），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為時富投資之非全資上市附屬公司
「時富金融董事」	指	時富金融之董事
「時富金融集團」	指	時富金融及其附屬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出售事項I」	指	於本聯合公佈內披露之有關加富信貸出售已出售股份I
「出售事項II」	指	於本聯合公佈內披露之有關時富三和金銀業出售已出售股份II
「已出售股份I」	指	總共52,000股東方海外股份
「已出售股份II」	指	總共60,500股東方海外股份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幣值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東方海外」	指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
「東方海外集團」	指	東方海外及其附屬公司
「東方海外股份」	指	東方海外股本中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之法定幣值

「%」 指 百分比

代表
時富金融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營運總裁
張威廉

代表
時富投資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關百豪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於本聯合公佈發表日期，時富金融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關廷軒先生
張威廉先生
羅軒昂先生
黃思佳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樹勝先生
盧國雄先生
勞明智先生

於本聯合公佈發表日期，時富投資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梁兆邦先生
李成威先生
關廷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先生
黃作仁先生
陳克先博士

僅供說明之用及除另有說明者外，於本聯合公佈內，美元兌港元乃按1.0美元兌7.8港元之匯率換算。有關換算不應視為任何金額已按或應已按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本聯合公佈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